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 DREAM INWORLD LIMITED**

**聯夢活力世界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號碼：8100)

### 澄清公佈

董事留意到該公佈內有手民之誤。詳情為，最後一段誤稱有關《上市規則》為《上市規則》第13.51(2)條，而非第17.50(2)條。董事謹此澄清，有關《上市規則》應為第17.50(2)條。

謹此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六日發表的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委任趙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除文義另行規定外，於本公佈內所採用的詞彙及釋義與該公佈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留意到該公佈內有手民之誤。詳情為，最後一段誤稱有關《上市規則》為《上市規則》第13.51(2)條，而非第17.50(2)條。董事謹此澄清，有關《上市規則》應為第17.50(2)條。

承董事會命  
聯夢活力世界有限公司  
主席  
夏樹棠

香港，二零零八年三月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夏樹棠先生、于樹權先生及譚民勇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偉成先生、曾國偉先生、Chu Ray先生及趙陽女士。

本公佈(各董事共同及個別對其負上全責)所載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確屬準確及完整，且不含誤導成份；(2)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以致其內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所表達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基於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

本公佈將由其刊發之日起計最少連續七日刊登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內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

\* 僅供識別